

证券代码：833381

证券简称：宏安翔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## 山西宏安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1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视频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程运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程运宏先生对公司 2022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山西宏安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和《山西宏安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2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经营计划，并结合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，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，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 编号：2023-00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程运宏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 2022 年利润情况，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自公司挂牌以来一直担任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，双方合作良好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

露平台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  
(公告 编号：2022-00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西宏安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山西宏安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9 日